



銀行轉帳

表單編號:DN-151-19

福智 定期定額

信用卡

捐款申請書及變更單

銷帳帳號：F□□-□□**範**□□□□□□□□**本**

收件編號：_____

費用類別名稱：

委託單位名稱：

費用類別代碼：

委託單位代碼：

(粗框內請授權人詳填 並詳閱後附注意事項)

授權人茲向貴行(授權人開戶銀行)申請 ☒委託 ☐終止 ☐變更(可變更項目詳註4:) 以授權人下列約定之扣款帳戶逕行轉帳扣繳下表授權人或第三人應支付予委託單位之款項，並遵守下列約定事項：

授權人
姓名

王福智

身分證字號

A

1

2

3

4

5

6

7

8

9

□
聯
絡
欄

地址：1□05 (郵遞區號)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137號9樓

電話：0912-333-851

E-mail：besmart@gmail.com

每月
捐款
資料受
贈
單
位

(注意!「一張只能勾一個」。若要捐多個項目請分別填寫)

☐ 福智文教 ☒ 福智佛教 ☐ 慈心有機

扣款日期可擇一勾選：

☐ 福智學校 ☐ 夢蓮花☐ 每月5日扣款 ☒ 每月15日扣款☐ 鳳山寺-供養僧團(常住)

每月10日扣款

☐ 月稱光明寺-根本道場 ☐ 南海寺僧團

每月15日扣款

☐ 同意每月授權扣款金額(大寫)：新台幣 _____ 萬 _____ 仟 參 佰 _____ 拾 _____ 元□
信
用
卡卡別：☐ VISA ☐ MasterCard ☐ JCB ☐ 美國運通卡

信用卡卡號：□□□□-□□□□-□□□□-□□□□

使用期限：□□月□□年(西元)

持卡人簽名(務必與信用卡簽名相符)：

✓
金
融
資
料

請填寫授權人扣款帳戶之帳號：

台灣 銀行 館前 分行

帳 號 0 2 7 5 2 4 8 9 6 1 2 4 5 8

請依存摺號碼由左至右填寫

帳號若有塗改請蓋原帳戶印鑑

若欲使用郵局帳號扣款，請另填郵局專用之二聯式授權書。
中國信託、匯豐、花旗等未參加委扣，餘請上捐款網站查詢。

留存印鑑/存戶簽章(請「務必」蓋原帳戶印鑑)

王福
智印

填寫日期：109 年 01 月 01 日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本申請書之各項約定事項。

□
收
據開立方式(擇一勾選)：☒上傳國稅局，不提供紙本收據(限個人捐款)☐不要寄收據 ☐每次均寄 ☐年底合併開立一張寄送開立名稱：☐同授權人 ☒另指定名稱(請填寫背面的「共同捐款名單表」)寄送地址：☒同聯絡地址 ☐另指定地址或班級

扣款銀行簽章欄(申請人資料、印鑑相符)

主管：

經辦

委託單位審核欄

主管：

經辦：

☐存款印鑑不符☐無此帳號☐其他

- 申請書郵寄地址，請①供養南海寺請郵寄「640 雲林縣斗六市湖山里岩山路88號」②其他請郵寄「221416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95號28樓之10」。③若不郵寄可直接送各區學/分/支苑服務檯。④信封收件人：定期定額捐款服務組。
- 本申請書將交帳務代理行送交扣款金融機構核印建檔後，由扣款金融機構留存。申請人如欲留存請自行影印。
- 郵局專用之二聯式授權書可至備註1之服務檯索取或上網下載列印，福智捐款<https://www.blisswisdom.org/donate/ways>
- 可變更項目：①聯絡欄②每月扣款日期③每月同意授權扣款金額④信用卡資料⑤收據資料。
- 徵信：基金會為配合財團法人法第25條規定，除捐贈者事先書面表示反對外，需主動公開捐贈者姓名及金額。如果不希望公開捐款資訊，請至福智服務櫃台索取「捐贈不公開聲明書」或至福智官網下載<https://www.blisswisdom.org/donate/ganda#q2>填寫後交給服務櫃台。

共同捐款名單表

收據抬頭	每月同意授權扣款金額	身分證字號/統編 (年開收據或上傳國稅局此欄位必填)
王善人	100	S123456789
林郝緣	200	T2214789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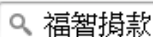
授權轉帳約定條款

- 一、授權人同意本件委託/終止扣繳作業悉依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全國性繳費(稅)系統」之相關業務規定辦理。
- 二、授權人同意由貴行逕依委託單位提供經由「全國性繳費(稅)系統」傳送之資料(含扣款日期、金額、、等)，辦理轉帳扣款作業。倘有錯誤或對款項之計算暨退補費等發生疑義，授權人願自行向委託單位洽詢辦理。
- 三、授權人存款金額不足、帳戶遭法院、檢察署或其他機關扣押、存款帳戶結清或有其他存款異常事故時，貴行得不予扣款；倘「全國性繳費(稅)系統」發生故障或電信中斷等因素致無法交易者，貴行得順延至系統恢復正常，始予扣款；其因上開事由所致之損失及責任，由授權人自行負擔。
- 四、貴行於同一日需自指定扣款帳戶執行多筆轉帳扣款作業而授權人存款不足時，授權人同意由貴行自行選定扣款順序。
- 五、授權人同意辦理本件「全國性繳費(稅)系統」業務時，委託單位得將本件資料交付予帳務代理銀行轉交扣款金融機構辦理。
- 六、授權人同意本作業轉帳扣繳限額單筆及每日最高轉帳扣繳限額皆為新台幣伍佰萬元，但關稅費及基金證券費每日最高轉帳扣繳限額各為新臺幣參仟萬元。

注意事項

- 一、本申請書可用於下列事項：
 1. 委託授權申請：請填寫本申請書，勾選「委託」項目並詳填申請資料後郵寄或投遞至本會。
 2. 委託授權終止：請填寫本申請書，勾選「終止」項目並詳填申請資料後郵寄或投遞至本會。
 3. 變更申請：可變更項目一聯絡欄、每月扣款日期、每月同意授權扣款金額、信用卡資料、收據資料等，請將欲變更之資料書寫於本單後傳真至本會。
 4. 以上申請及變動所需時間：請於每月扣款日期前 17 個工作日提出，否則延至次月始生效力。
 5. 扣款帳號或受贈單位的變更：①填寫此單的舊資料單勾選「終止」②填寫新資料，勾選「委託」，填寫完成後請一併郵寄或投遞至本會。
 6. 共同捐款名單表：收據開立名稱若開立一張以上，請填寫此表，填寫完後一併郵寄或投遞至本會。
- 二、為避免扣款發生錯誤，請以正楷書寫，所書寫如有塗改，請務必於塗改處蓋(簽)上開戶印鑑章。
- 三、未勾選收據開立方式時，本會以「年底合併開立一張寄送」處理；未指定收據開立名稱，則以授權人姓名開立；未指定收據寄送地址，則以聯絡地址寄送。
- 四、請留下完整之聯絡電話與聯絡地址，以利本會與您聯絡及發簡訊或 e-mail 通知相關訊息。

☑表單可上福智捐款網站 <https://www.blisswisdom.org/donate/ways> 下載列印(可 Google 搜尋

 福智捐款

，或來電本會索取。)

	鳳山寺僧團與基金會服務處	南海寺僧團服務處
☒資料郵寄地址	221416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5 號 28 樓之 10 (財務課)	640 雲林縣斗六市湖山里岩山路 88 號
☎傳真	02-2697-1319 (請註明：28-10 財務課)	05-557-0724
☎服務電話	02-7714-6091	05-770-6022
☎各區服務電話	台北學苑 02-7751-6788 轉 613112 新竹分苑 03-532-5566 轉 221 園 區 05-582-8222 轉 8061 台南分苑 06-264-6831 轉 210	桃園分苑 03-275-6133 轉 1315 台中學苑 04-2326-1600 轉 623100 嘉義分苑 05-283-3940 轉 511 高雄學苑 07-380-5895 轉 621